

土壤修复和烟气治理推动业绩提升

——永清环保 2011 年报点评

永清环保

300187

事件

公司4月24日公布了2011年年报。201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365.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04%;实现营业利润4,078.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16%;实现利润总额4,381.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544.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11%。实现EPS0.57元,低于之前市场预期。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6.6亿元,较2010年有明显增长。

评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2011年主营业务的营业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长因素包括脱硫建造项目比上年同期增加;脱硫特许经营业务上网小时数比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增长。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为迅速有效的扩大业务规模、开拓省外市场和提升品牌影响而适当降低了项目毛利率;二是期间费用增长,主要为公司积极开拓省外市场,营销费用增加,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的费用增长,公司在上市之后为扩大业务规模、储备人才而增加员工较多及提高员工福利导致人工费用增加。

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省外市场。在脱硫及热电领域,公司承接了陕西有色、湖南水口山有色、湖南宝庆电厂、新疆库车电厂、陕西龙钢、广东阳钢等多个钢铁、电力和有色脱硫项目以及湖南涟钢等余热发电项目;新余EMC项目作为湖南环保企业首个承接的烧结厂余热利用合同能源管理EMC项目及自国务院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新模式以来国内第一个投资过亿元的项目,于2011年10月初完成调试运营,成功并网发电。

在重金属领域,公司参与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报告期内顺利完成长沙湘和化工厂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项目,成功运营长沙铬盐厂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项目,并于2012年初获得了湖南郴州永兴县的重金属污染治理订单。

我们认为公司未来有两个最大的看点:

1、重金属污染治理市场需求逐步扩大。《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实施方案》已进入实施阶段,规划项目927个,总投资595亿元。到“十二五”末,湘江流域涉重金属企业数量和重金属排放量将比2008年减少一半。目前第一期专项资金已经落实到位,湘江流域土壤、污泥及矿渣、尾矿等方

维持

增持

分析师: 应晓明

投资咨询执业证书编号:

S0630511010018

联系信息:

021-50586660*8645

yxm@longone.com.cn

日期

分析: 2010年04月25日

发布: 2010年04月25日

调研: 无

价格

当前市价: 35.95元

半年目标: 38.40元

股价表现



公司估值

	A-1	A	A+1	A+2
EPS	0.57	1.28	1.89	2.31
PE	39.97	22.84	14.91	11.13

注: EPS为最新股本摊薄后数据

相关研究报告

091003	案头简评	维持买入
090829	案头简评	首次买入

面的重金属污染治理领域市场正在逐步打开。整个行业的未来增长非常值得期待。

2、2012年1月1日,《火电厂大气污染排放标准》开始实施,到2015年脱硝市场潜在需求将达到1950亿元,成为下一个环保金矿。脱硝市场目前尚无标杆企业,而公司拥有国内领先技术并且已经提前进行战略布局,有望在脱硝市场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同时“十二五”期间钢铁烧结脱硫市场将迅速启动,标准提高催生火电脱硫技改需求。公司烧结机脱硫技术相对成熟,且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技術储备,预计在这方面将增加一定收益。

投资建议:

我们预计公司2012~2014年EPS分别为:1.28、1.89和2.31元,火电脱销市场的启动和湘江重金属污染治理的推进,将为公司提供新的增长级等因素,考虑到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给予公司30倍PE,对应公司2012年EPS的目标价为38.40元。维持“增持”评级。

作者简介

应晓明：节能环保行业研究员，十年证券工作经验。
 重点跟踪公司——国电清新、中电环保、易世达、南方汇通等

评级定义

市场指数评级 看多——未来6个月内上证综指上升幅度达到或超过20%
 看平——未来6个月内上证综指波动幅度在-20%—20%之间
 看空——未来6个月内上证综指下跌幅度达到或超过20%

行业指数评级 超配——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0%
 标配——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上证指数在-10%—10%之间
 低配——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0%

公司股票评级 买入——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5%
 增持——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强于上证指数在5%—15%之间
 中性——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上证指数在-5%—5%之间
 减持——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5%—15%之间
 卖出——未来6个月内股价相对弱于上证指数达到或超过15%

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独立财务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

免责条款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研究所及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的资料，但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做任何保证。本报告仅反映研究员个人出具本报告当时的分析和判断，并不代表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或任何其附属或联营公司的立场，本公司可能发表其他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可能因时间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从而导致与事实不完全一致，敬请关注本公司就同一主题所出具的相关后续研究报告及评论文章。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间已经了解或使用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

分析师承诺“本人及直系亲属与本报告中涉及的内容不存在利益关系”。本报告仅供“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员工及经本公司许可的机构与个人阅读

资格说明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合法证券经营机构，已经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我们欢迎社会监督并提醒广大投资者，参与证券相关活动应当审慎选择具有相当资质的证券经营机构，注意防范非法证券活动。

联系方式

北京 东海证券研究所	上海 东海证券研究所
中国 北京 100089	中国 上海 200122
西三环北路87号国际财经中心D座15F	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1F
电话：(8610) 66216231	电话：(8621) 50586660
传真：(8610) 59707100	传真：(8621) 50819897